

民生加银优享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
中基金（FOF-LOF）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07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优享 6 个月定开混合（FOF-LOF）
场内简称	优享 FOF
基金主代码	5012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2 月 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6,008,476.6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基金组合管理，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和保障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宏观基本面分析和风险平价策略相结合的分析方法分析评估各大类资产（主要包括股票、债券、商品、货币等）的收益、风险和相关性等特征和投资机会，并结合基金管理人资产配置条线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意见和建议，选取合适的资产种类，初步设定各大类资产的上下限比例，同时，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适时调整，将投资组合的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2、基金选择策略 在确定了各类资产的种类和投资比例之后，需要对各类资产的子基金进行筛选。本基金将基于对现有基金产品体系化的研究，通过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自下而上精选出各类别基金中优质的产品做各类资产配置的标的。 此外还包括：A 股投资策略、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65%+1 年期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中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4 月 1 日 -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354,576.05
2. 本期利润	1,384,048.3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4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4,802,693.9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16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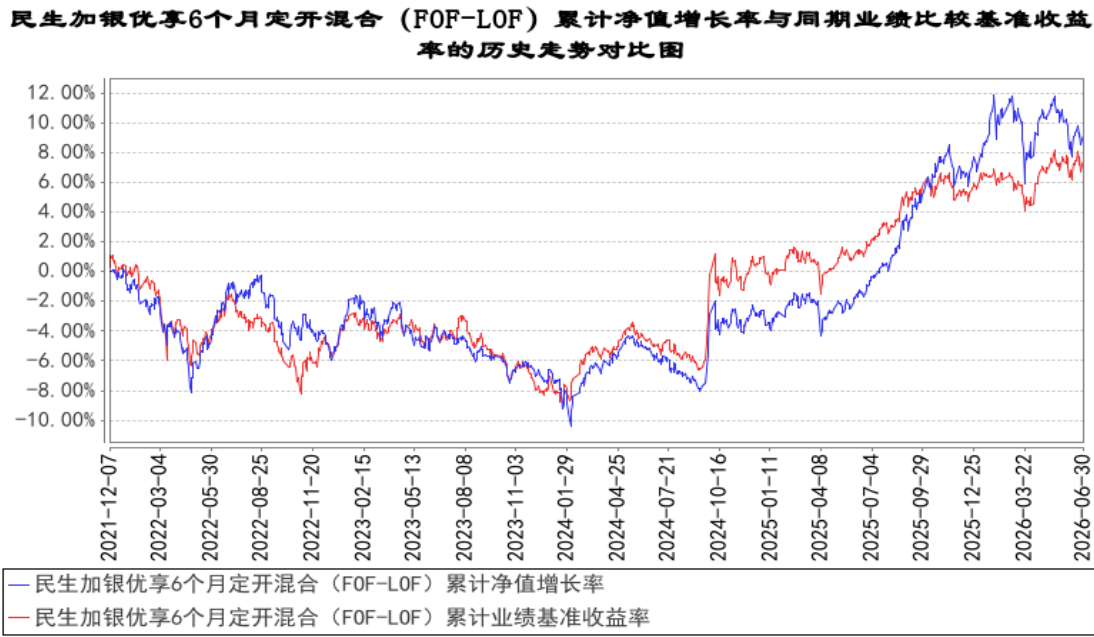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4%	0.43%	2.88%	0.36%	-1.54%	0.07%
过去六个月	2.27%	0.52%	1.78%	0.33%	0.49%	0.19%
过去一年	10.13%	0.44%	5.57%	0.29%	4.56%	0.15%
过去三年	13.90%	0.36%	12.47%	0.32%	1.43%	0.0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9.16%	0.36%	7.45%	0.33%	1.71%	0.03%

注：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经汇率估值调整）×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65%+1 年期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 6 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孔思伟	本基金基金经理、资产配置部总监助理	2022 年 9 月 1 日	—	10 年	南京大学理学博士，自 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6 月在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任博士后；自 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4 月在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任助理研究员；自 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7 月在北京信复创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量化研究员。2017 年 7 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风险管理经理、风险管理高级经理、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资产配置部总监助理、大类资产配置条线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基金投资顾问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9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优享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LOF)、民生加银卓越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2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康宁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12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多元稳健配置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积极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9 月至 2026 年 4 月担任民生加银稳健配置 9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代宏坤	本基金基金经理、专业总监	2023 年 7 月 7 日	-	17 年	四川大学管理学博士。自 1995 年 7 月至 2006 年 8 月在四川大学任教师；自 2006 年 9 月至 2009 年 4 月在复旦大学博士后工作站任博士后研究员；自 2009 年 5 月至 2016 年 1 月在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基金评价研究中心任首席分析师；自 2016 年 2 月至 2017 年 1 月在上海苍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自 2017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在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 FOF 投资总监。2022 年 12 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 FOF 总监，现任专业总监、大类资产配置条线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基金投顾条线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7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优享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6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康泰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12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稳健配置 9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26 年 3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多元稳裕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6 月至 2026 年 4 月担任民生加银积极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注：①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监控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

对于场内交易，公司启用了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在指令分发及指令执行阶段，均由系统强制执行公平委托；此外，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对于场外交易，公司完善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公司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的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可能的异常交易情况，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二季度，A 股整体震荡上行，代表偏股基金平均收益水平的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在季度内依次经历了“上升—震荡整理—再上升”的三段式行情，结构上来看行情整体围绕着科技主线展开，“双创”表现亮眼。4 月，随着市场预期美伊即将达成临时协议，全球风险资产的表现

开始回暖，A 股交投热度也明显提升，市场整体赚钱效应较好。进入 5 月，A 股行业主线开始向 AI 基建、国产替代等“硬科技”方向集中，“双创”继续维持强势，而上证指数则是在 4200 点关口反复拉锯，行业分化特征凸显。6 月，受海外 AI 估值担忧升温与科技主线内部分化加大的影响，市场波动加剧，主要指数高位震荡，而结构性分化则是进一步放大，科创板在国产算力相关板块的带动下加速上行，相反多数传统板块的表现相对偏弱。债市方面，除阶段性小幅波动以外，整体延续了年初以来相对较强的表现，整季度来看代表纯债基金平均收益水平的万得中长期纯债型基金指数呈稳定上行的走势。总的来说，二季度股债市场的表现均比较不错，权益市场震荡上行、结构性行情突出，而债券市场则表现稳健。

在报告期内，我们保持了相对稳定的权益仓位水平，但在结构上小幅增加了成长风格的占比。商品和底仓方面保持了相对稳定的配置结构，信用债方面依然以防范信用市场的尾部风险为主。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91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3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8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103,546,581.92	98.64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75,223.29	1.21

8	其他资产	149,291.25	0.14
9	合计	104,971,096.4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尚未在基金合同中明确国债期货的投资策略、比例限制、信息披露等，本基金暂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051.0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2,982.6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257.55
7	其他	—
8	合计	149,291.2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 基金管理人及管理 人关联方所管理的 基金
1	007201	民生加银聚益纯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2,406,731.64	13,670,977.59	13.04	是
2	023491	民生加银恒悦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10,297,444.27	10,510,601.37	10.03	是
3	012708	东方红中证东方红红利低波动指数 A	契约型开放式	7,526,862.29	9,401,803.69	8.97	否
4	511130	博时上证 30 年期国债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73,600.00	7,829,641.60	7.47	否
5	511090	鹏扬中债-30 年期国债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67,000.00	7,826,739.00	7.47	否
6	518850	华夏黄金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500,400.00	4,230,882.00	4.04	否
7	518660	工银瑞信黄金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503,600.00	4,228,729.20	4.03	否
8	005159	华泰保兴尊合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3,283,241.67	4,193,356.26	4.00	否
9	020785	安信长鑫增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3,920,765.93	4,101,513.24	3.91	否
10	159502	标普生科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023,100.00	1,672,768.50	1.60	否

6.1.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投资明细

注：无。

6.1.2 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全部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情况

注：无。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6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6,668.09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25,084.18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9,481.63	805.12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133,109.61	22,625.97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29,267.02	6,714.47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934.61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转换费（元）	12,744.01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无。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6,008,476.6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6,008,476.68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无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的情况。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内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如下公告：

- 1 2026 年 4 月 22 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 2 2026 年 4 月 22 日 民生加银优享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 3 2026 年 6 月 26 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 4 2026 年 6 月 26 日 民生加银优享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基金合同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详细内容请参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民生加银优享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招募说明书》；
- （3）《民生加银优享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基金合同》；
- （4）《民生加银优享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托管协议》；
- （5）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0.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
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21 日